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37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之规定，经 2022 年 4 月 20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及 2022 年 4 月 28 日收到持有公司 4.92%股份的股东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的《关于增加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13:30 在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四号楼 17 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事项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13:3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9:15—15:00

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四号楼 17 楼会议室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2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听取《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2、会议议案：

序号	议程
1	议案一：《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二：《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议案三：《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议案四：《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7	议案七：《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8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议案九：《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议案》
10	议案十：《关于 2022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互保额度的议案》
11	议案十一：《关于 2022 年度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议案十二：《关于 2022 年度与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互保的议案》
13	议案十三：《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5	议案十五：《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6	议案十六：《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17	议案十七：《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	议案十八：《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一）议案情况

1、议案（5）、（6）、（7）、（10）、（11）、（12）、（13）、（14）、（15）、（18）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5）、（6）、（7）、（9）、（11）、（12）、（18）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二）披露情况

1、议案（1）至（16）业经 2022 年 4 月 20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7）业经 2022 年 4 月 20 日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告。

2、议案（18）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持股 3%以上股东增加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临 2022-034）。

（三）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议案一：《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议案二：《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议案三：《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议案四：《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议案七：《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
8.00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议案九：《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议案》	√
10.00	议案十：《关于 2022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互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议案十一：《关于 2022 年度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议案十二：《关于 2022 年度与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互保的议案》	√
13.00	议案十三：《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部分条款的议案》	√
14.00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15.00	议案十五：《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16.00	议案十六：《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17.00	议案十七：《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8.00	议案十八：《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到会议现场登记，也可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股东登记需提交的文件要求：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或信函。股东参加会议登记的时候应提供以下资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6 日下午收市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不包括期间的非工作日）。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四号楼 17 楼会议室

邮政编码：310053

电　话：0571-87959003，0571-87959026

传　真：0571-87959026

联 系 人：何俊丽　葛姜新

（二）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25

2、投票简称：众合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累积投票提案。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性质：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议案一：《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二：《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三：《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议案四：《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00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7.00	议案七：《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8.00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00	议案九：《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议案》				
10.00	议案十：《关于 2022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互保额度的议案》				
11.00	议案十一：《关于 2022 年度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00	议案十二：《关于 2022 年度与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互保的议案》				
13.00	议案十三：《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部分条款的议案》				
14.00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5.00	议案十五：《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6.00	议案十六：《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17.00	议案十七：《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00	议案十八：《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对可能增加的临时议案是否有表决权：有□　　否□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议案意见栏中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736　　股票简称：国信证券　　编号：2022-02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1 日（周三）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25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需经股东大会逐项表决，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审议相关议项时应回避表决，亦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详见 2022 年 4 月 19 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指定媒体的《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深圳市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260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表决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
7.00	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7.01	公司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	√
7.02	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7.03	公司与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7.04	公司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7.05	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
8.00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
9.00	关于确定公司 2022 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开展科创板股票做市交易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

其中：

需逐项表决的议案：第 7 项议案；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的议案：第 11、12 项议案；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 7 项议案。

（二）非表决事项：

1、2021 年度董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2、2021 年度监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3、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上述需经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的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指定媒体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年 4 月 19 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指定媒体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指定媒体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与本通知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指定媒体披露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 9: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46；传真：0755-82133453

4、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或文件。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

境外股东提交的登记材料为外文文本的，需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5、会期预计半天；费用自理。

6、会务常设联系人：林旭、陈慧莹

电话：0755-82133146 / 81982359　　传真：0755-82133453

电子邮箱：linxu@guosen.com.cn / chenhying@guosen.com.cn

7、参会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会议登记材料原件，交与会务人员。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6。

2、投票简称：国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1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股东单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授权上述代理人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委托权限为：

出席本次会议，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记录等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			
7.00	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7.01	公司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	√			
7.02	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7.03	公司与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7.04	公司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7.05	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			
8.00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			
9.00	关于确定公司 2022 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开展科创板股票做市交易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二〇二二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委托人作出投票指示，应在各议案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选项中选择一个打“√”。

2、若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或作出的指示无效的，视为全权委托，代理人可酌情行使表决权。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外，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600928　　证券简称：西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2-017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3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31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60 号西安银行大厦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

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V
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V
3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V
4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V
5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V
6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V
7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V
8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V
9.00	关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9.01	选举奚冬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V
9.02	选举梁邦海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V
9.03	选举王欣生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V
9.04	选举张冬慧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V
9.05	选举陈永健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V
9.06	选举胡军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V
9.07	选举杜治峰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V
9.08	选举范德杰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V
9.09	选举雒国余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V
9.10	选举邢宏生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V
9.11	选举冯宇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V
9.12	选举梁永明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V
9.13	选举李晓华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V
10.00	关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1	选举王亚国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V
10.02	选举尹振涛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V
10.03	选举钟鸣钧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V
10.04	选举廖慕武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V
1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方案	V
1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V

本次股东大会听取的报告事项如下：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次会议以及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已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4 月 13 日和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各议案的具体内容将在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中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5、6、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加拿大丰业银行、大唐西市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西安经发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文化产业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西安沪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本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928	西安银行	2022/5/20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手续

1、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通过传真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二）会议登记时间

2022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2022 年 5 月 26 日（星期四）

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三）会议登记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60 号西安银行大厦 9 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现场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提前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前，在会议现场签到处提供本条规定的登记文件办理登记手续，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60 号西安银行大厦 9 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710075

联 系 人：李先生、李女士

联系电话：029-88992095，029-88992080

传　　真：029-88992333

（二）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出示身份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验证入场。

（三）与会人员交通、食宿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0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7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8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9.00	关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9.01	选举奚冬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02	选举梁邦海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03	选举王欣生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04	选举张冬慧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05	选举陈永健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06	选举胡军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07	选举杜治峰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08	选举范德杰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09	选举雒国余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10	选举邢宏生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11	选举冯宇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12	选举梁永明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13	选举李晓华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0	关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1	选举王亚国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10.02	选举尹振涛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10.03	选举钟鸣钧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10.04	选举廖慕武先生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11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方案			
1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